

## 從運動中體現藝術的悸動

黃芳進\*

### 摘 要

本研究以杜威的藝術觀點為理論基礎，並透過分析法探討運動之藝術悸動的經驗。首先，說明運動之藝術悸動的經驗，因為較無法用客觀和理性的思維加以解釋，所以容易被傳統規格化的學術研究所忽略。其次，描述杜威的審美經驗中，有關藝術悸動的經驗之內涵為：(1)藝術悸動是情感的觸動；(2)藝術悸動是整體性的經驗；(3)藝術悸動是從日常生活裏濃縮而生；(4)創作者與欣賞者皆具有藝術悸動的經驗。再者，從運動者與欣賞者兩方面著手，提出運動之藝術悸動的經驗有：(1)緊張與刺激、苦楚與掙扎、驚嘆與喜悅、超越與滿足；(2)澎湃激盪、悲壯、律動的快感、命運與共、震撼、懷舊與心有餘悸。最後，則提出運動的藝術悸動經驗具有獨特性、連續性、聯結性、累積性、多變性與身體性等特質。

**關鍵詞：**運動、藝術悸動、杜威

---

\* 作者為國立嘉義大學體育學系副教授。

## To Experience and Transmit of Art Touching from Sport

*Fang-Jing Huang* \*\*

### Abstract

This article is based on J. Dewey's art theory to analyze the experience of art touching from sport. First, it is indicated that the traditional academic research tends to neglect such experience due to its inexplicable by objective and rational thinking. Secondly, the main contents of the experience of art touching in J. Dewey's aesthetic experience are stated. They are: 1.The art touching is a unity of experience; 2.The art touching is the inspiration of feeling and association of ideas; 3.The art touching comes from a compression of everyday life; 4.Both creators and audiences have the experience of art touching. Then, the experience of art touching from the point of view of both sporting performers and spectators is presented as followings: 1.nervousness and excitement, pain & agony, marvel and joy, transcending and satisfaction; 2.upsurge of emotion, tragic heroism, pleasant sensation of rhythm, common fate, awe-inspiring, nostalgia and lingering fear. Finally, the characteristics of the experience of art touching from sport are pointed out. They are uniqueness, continuity, associations, accumulations, variety and embodiment.

**Keywords:** sport, art touching, Dewey

---

\*\* Fang-Jing Huang, Ph. D., Depart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 National Chia-Yi University.

## 一、前言：動機、目的、方法與限制

在欣賞運動競賽時，經常聽到「選手精湛的演出，充分表現出力與美，令人歎為觀止；此運動員奮鬥不懈的精神，令人為之動容……」等語句出現在媒體評論者的口中。這些精彩的表現映入眼簾，往往能激發人心，產生情感觸動的經驗，並令人久久無法忘懷。事實上，此經驗不僅存在觀眾的身上，而且也存在於運動者本身，猶如藝術家創作藝術作品與觀眾欣賞藝術作品時，皆可獲得悸動的經驗一般，它亦為美國教育家暨哲學家杜威（John Dewey, 1859-1952）所謂藝術經驗的內涵之一。研究者則將它稱為運動之「藝術悸動」（art touching）的經驗，並以為此經驗可藉由杜威的藝術經驗論加以闡明。

雖然此深刻性的經驗，著實且深刻的烙印在運動愛好者（含運動者與觀眾）的身上，然而，在一片體育專業化、科學化的呼聲中，它似乎被體育界的研究者所忽視。理由是，運動表現的「情感」與「創造性」（此為藝術悸動的特性之一）等，因較無法用客觀和理性的思維加以解釋，所以較難被傳統規格化的學術研究接受，以致於容易被邊緣化。換言之，有許多體育人面對運動表現時，主要關注於它是否標準化、規格化與效率化，並且試圖分析其結果，而忽略運動者在運動過程中展現令人興奮、刺激、讚嘆或感傷等悸動（情感觸動）的經驗。然而，這些經驗充斥在運動世界中，是運動者與觀眾參與運動時的直接體驗，經常令運動者與觀眾刻骨銘心，而且能喚起運動的生命，值得體育人加以關注。

因此，本文擬以杜威的藝術觀為基礎，並以描述法為研究方法，探討運動之藝術悸動的經驗。由於藝術悸動的經驗是一個融合「實踐」、「情感」與「理知」之完整且複雜的經驗，所以在實際的體驗中是無法區分的。但

是，研究者為了清楚地描述此方面的經驗，在透過事實描述且整理後，將該經驗以區分的方式呈現；再者，筆者亦體認到「文字的闡述」與「實際經驗」之間仍具有某種程度的距離，因而只能盡己所能地「如實描述」，此二者可謂是本研究的限制。基於上述，本文分為以下五個部分加以探討：(1)前言，說明研究動機、目的、方法與限制；(2)藝術悸動的描述，以杜威的藝術觀描述藝術悸動的意義與內涵；(3)運動的藝術悸動之內涵，以運動者與欣賞者兩方面說明運動之藝術悸動的經驗內容；(4)運動的藝術悸動之特質，提出運動的藝術悸動具有獨特性、連續性、聯結性、累積性、多變性與身體性等特質；(5)結語，乃說明體育人可經常親身體驗運動，「聆聽」運動世界的藝術悸動，讓運動之美妙與誘人的撼動，能進入其生命中。

## 二、藝術悸動的描述

在探討運動的藝術悸動前，有必要先描述藝術的悸動。所謂藝術的悸動經驗，乃是意指藝術創作以及欣賞藝術時之情感的觸動。在杜威的藝術觀點中，有關此方面的論述，蘊含於他的美學巨著《藝術即經驗》(*Art as Experience*)一書中。因此，本節以該著作作為主要內容，將有關藝術悸動的經驗之內涵，分成以下四個部分說明如下：

### (一) 藝術悸動是情感的觸動

藝術悸動即為情感的觸動，也是一種審美經驗。情感的觸動並非單一的心理感觸，例如我們面對崇高的事物時，經常是愉快、恐懼、驚歎、尊敬與讚美等複雜的情感，所引起的感動<sup>1</sup>。不論主要的遭遇是愉快或痛苦

<sup>1</sup> 彭立勳，《審美經驗論》(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153。

的，它們存在於特有情況的經驗中，而在強烈的審美經驗中，即使遭遇是愉快的，也幾乎沒有全然地高興的情感<sup>2</sup>。

我們對於情感的「思維」，就像一些名稱這麼簡單或簡潔，如愉快、抱歉、害怕、生氣、好奇心，事實上，情感是一個複雜經驗的轉移與改變的性質，這些性質是有特殊意義的。情感表現不同於發洩，也不同于機械的模仿，否則它們只是不安的嬰兒所爆發出來的情緒。情感是一種動人與鞏固的力量，也是動態的展現，而且沒有感情即無表現，沒有表現即無藝術<sup>3</sup>。換言之，表現情感者才足以形成藝術品的內容，所以沒有感情就沒有藝術。

情感的本性是在看一場遊戲或讀一首詩的經驗中被顯示出來，它注意情節的發展，情節需要舞臺與空間去發展，也需要時間去展開。當關於題材之情感趨於深刻時，它便攪動了先前經驗之儲藏起來的態度與意義。所有的情感是一個戲劇性的條件，它們的改變就像戲劇性的發展，並非瞬間的突發狀況。例如人們有時說在第一眼就陷入愛情中，但是他們的陷入並不是瞬間的事，它是聯想、移情或回憶等將愛濃縮為一瞬間<sup>4</sup>。此說明情感經常由聯想、移情、回憶，甚至由想像所引發而生，這種情況在欣賞藝術時最為明顯，例如欣賞一幅親情的畫作，經常因與自己的親人或遭遇聯想在一起，而激起甜蜜、思親與不捨等感動。

## （二）藝術悸動屬於整體性（unity）的經驗

何謂整體性的經驗？杜威認為，經驗是人（有機體）與環境交互作用的過程與結果，它一方面指涉經驗主體的活動過程，另一方面則指經驗的對象<sup>5</sup>。由於經驗原本不存在主、客之區分，並具有執行（doing）（主動

<sup>2</sup> John Dewey, *Art as Experience* (New York: Minton, Balch & Company, 1934), 41.

<sup>3</sup> John Dewey, *Art as Experience*, 43.

<sup>4</sup> John Dewey, *Art as Experience*, 41.

<sup>5</sup> 林秀珍，〈杜威經驗概念論之教育涵義〉（臺北：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論文，1998），

性)與承受(undergoing)(被動性)等二者交融的狀態，是一個未經分析的全體<sup>6</sup>，所以具有整體性。

此整體性的存在是由單一性質擴散至整個經驗所組成的，儘管組成的成分會變動，但並不會破壞其完整性<sup>7</sup>。這些成分是一個連續性的組合，此連續的融合是沒有裂痕、沒有空白且接續而生，所以它沒有缺口，也沒有機械式的接合點<sup>8</sup>。例如暴風雨夜晚的經驗，從暴風雨的開始到它真正遠離時，是一個完整的經驗。其間可能有風雨稍弱的片段時刻，也可能面臨停電、東西掉落或我們撞到桌椅等可怕的經驗，但這些經驗是一直持續的，形成一個整體。而此悸動經常在暴風雨遠離後，仍然接續的存在著。

整體性的經驗不僅是具有情感的或實用的，也不只是具有理知的，而是這些成分不可分的綜合體，因為它們乃是我們反省後所區分的名稱<sup>9</sup>。此外，經驗的整體性亦指經驗具有直接呈現的特性，所謂直接呈現是指當下存在而無法被界定，不可被化約與被取代，也不能被切割，而且只能由當事者親身領會<sup>10</sup>。

同樣地，藝術悸動是一個具有強烈審美性質的整體性經驗。杜威以為，在審美經驗的當下，我們無法分辨其性質是理知的、情感的或實用的，但於事後分析來看則可發現，一個完整的經驗都有情感作為其部分的統合之能<sup>11</sup>，此情感乃是引發藝術悸動的基礎。例如從事一篇文學創作、繪畫的創作以及欣賞一場精彩的表演藝術等完整經驗時，由於二者的情感之

---

23。

<sup>6</sup> John Dewey, *Art as Experience*, 50. Thomas M. Alexander, *John Dewey's Theory of Art, Experience, and Nature* (Publishb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Albany, 1987), 221.

<sup>7</sup> John Dewey, *Art as Experience*, 38.

<sup>8</sup> John Dewey, *Art as Experience*, 40.

<sup>9</sup> John Dewey, *Art as Experience*, 40.

<sup>10</sup> 鄭淑敏，〈杜威的審美經驗論〉(臺北：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哲學研究所碩士學位論文，1996)，94。

<sup>11</sup> John Dewey, *Art as Experience*, 43. 劉昌元，〈西方美學導論〉(臺北：聯經出版社，2002)，126。

故，才會產生不同濃度的藝術悸動。經驗可以有情感，情感卻離不開經驗，它必然依託在事物上<sup>12</sup>。換言之，情感無法脫離經驗，其孕育在經驗的事物上<sup>13</sup>。

### (三) 藝術悸動是從日常生活裏濃縮而生

杜威提出，經驗為現實生活的一部分，它不能脫離日常而孤立於外，而審美經驗來自於日常經驗，二者並非對立的關係而且無法切割。此論點與整體性的觀點，皆可以為二元對立的困境找到出路<sup>14</sup>。換言之，審美經驗並不是一種無用的奢侈品或從外闖入的超驗的理念，它是從最正常與完善的日常經驗中發展出來的<sup>15</sup>。

有些人為了凸顯藝術高貴的價值，試圖將藝術作品與日常生活作區隔，置於高不可攀的層級；同樣的情形：當我們將藝術之類的高尚成就與日常生活相提並論的時候，經常引起反感。杜威無法認同這種情況，而且提出質疑：我們與一切生物不是都過這種日常生活嗎<sup>16</sup>？所以，日常經驗為審美經驗與藝術作品的條件。藝術源於日常生活，它原本與藝廊、藝術館毫無關連，而是與有價值意義的社會生活息息相關<sup>17</sup>，這從原始藝術最能窺其線索。杜威以為，只有當藝術具有人生的實質，審美經驗成為現實經驗的縮影時，藝術才可能在「濃縮現實生活的審美經驗」中蓬勃<sup>18</sup>。此為對立因素的和諧統一與連續發展。

由上述得知，藝術是人生真實的展現，藝術悸動為日常經驗的濃縮。亦即，藝術悸動的經驗是從日常生活經驗發展而生，是日常生活的情感濃

<sup>12</sup> 劉文潭，〈藝術即經驗：詳介杜威的美學〉，《藝術學報》，57（臺北，1996）：103-117。

<sup>13</sup> 傅統先，《哲學與人生》（臺南：大夏出版社，1981），221。

<sup>14</sup> John Dewey, *Art as Experience*, 220.

<sup>15</sup> 傅統先，《哲學與人生》，224。

<sup>16</sup> John Dewey, *Art as Experience*, 18.

<sup>17</sup> 傅統先，《哲學與人生》，224。

<sup>18</sup> John Dewey, *Art as Experience*, 19. 劉文潭，〈藝術即經驗：詳介杜威的美學〉，《藝術學報》，57：103-117。

縮而出，它與日常生活是不能分開的。

#### (四)創作者與欣賞者皆具有藝術悸動

藝術主要具有創作與欣賞兩方面，創作與欣賞藝術品皆能得到情感的觸動。創作一方面是主動執行的工作，另一方面是被創作事物的情感與意向所指引，在其過程中皆存在著悸動。同樣地，欣賞並非被動的接收，而是一連串「互動」的發展過程，藝術品每被觀賞一次就被創造一次新的生命<sup>19</sup>。在觀賞藝術品時，每個人都有其獨特且與眾不同的悸動經驗，沒有審美經驗上的絕對標準<sup>20</sup>。

杜威認為，創作與欣賞皆具有執行與承受等二個元素，並非如一般所謂創作是一種執行，欣賞是一種承受<sup>21</sup>。執行可以是精力充沛的，是一個專門的藝術鑑別力的展現；承受可以是激動的、強烈的與敏銳的，是一個湧出情感的地方。但是，若非它們相互間形成知覺的整體，則事物的執行不是完全地審美<sup>22</sup>。亦即過度的執行令人來不及深入體驗，過度的承受則使人空有感觸而無法形成藝術作品<sup>23</sup>。

既然創作與欣賞都具有承受，所以它們可得到激動的、強烈的與敏銳的悸動。例如創作者寫生一幅波濤洶湧的海景作品，在面對海時，澎湃洶湧的浪正拍打著他的心，他要將這種情感戰戰兢兢的表現出來，每一筆所展現出來的成果隨時勾動著他，有時順暢、有時緩，一直到作品完成時，才告一段落。當欣賞者觀賞這幅作品時，有人被海的氣勢所震懾住而久久未能自己；有人則因海想起故鄉情景而感傷與憐惜。事實上，這些經由藝術品所引發的情感，已是超越了自然形式。

<sup>19</sup> John Dewey, *Art as Experience*, 17.

<sup>20</sup> 鄭淑敏，〈杜威的審美經驗論〉，122。

<sup>21</sup> 劉昌元，〈西方美學導論〉，118。

<sup>22</sup> John Dewey, *Art as Experience*, 54.

<sup>23</sup> 劉昌元，〈西方美學導論〉，120。



由以上的描述可知，藝術的悸動是具有整體性之情感的觸動，它來自日常生活的經驗，並存在於創作者與欣賞者中，而且是時間過程中的結構，並非瞬間的放射物。

### 三、運動的藝術悸動之內涵

在運動的情境中，運動者與欣賞者與情境交互作用，從運動競賽的開始至結束的整體經驗裏，經常可以體現藝術的悸動經驗。悸動經驗原本就具有捉摸不定與含混不清，難以用語言（含文字）加以切割，然而，為了讓讀者進入智性地理解，不僅將其分為運動者與欣賞者兩部分，而且在兩大部分之下又分幾小項。此並非意指運動者有的悸動經驗不存在欣賞者，也不是意指某項經驗與其它項經驗毫無關係，而是將其較顯著者在該部分提出。以下就這兩方面並分項說明如下：

#### （一）運動者的藝術悸動

運動者是一個創作者，一直在適應與創造運動情境，雖然悸動經驗的連續性與整體性是無法加以切割，但是為了描述之便，則分為以下幾個部分加以說明：

##### ■ 緊張與刺激的悸動

在競爭日益激烈的運動競賽上，運動者在勢均力敵的賽事中，又置身在數萬名觀眾的情境裏，猶如一個表演者置身在偌大的劇場中，竭盡所能地展現完美的自我。為了追求完美的展現，運動者一直處在於戰戰兢兢的狀態，面對強敵環伺，絲毫不敢放鬆。因此，整場比賽皆感受到緊張刺激的悸動。

### ■痛苦與掙扎的悸動

運動者在運動情境下專注且勇往直前，有時在一片看好的情況下還面臨極大的阻礙，就像藝術家在創作的過程中遇到瓶頸，但仍要堅持其創作的目標。前瑞典網球好手柏格的一場比賽為此作最佳的見證，當時他面對紐西蘭的強勁對手，在五戰三勝的賽制中，一開始就連輸兩盤，第三盤陷入苦戰，在換了拍子之後贏回兩盤，但是第五局又以零比三落後，他說：「這時，我真是筋疲力盡，難以為繼。然而，我所能做的只是把球送過網去就行，就跟現在一樣，盡我所能，不犯任何失誤，只讓球落回場中。」<sup>24</sup>

此外，有位經常參加越野賽跑的選手曾描述：

我把剩下的全部力量都投入登上山頂的這段路程，我的雙腿已疼痛得麻木，我的頭幾乎低垂到膝蓋，我的兩眼緊盯著那一前一後相差幾英寸的兩隻鞋。……我的身體的每一個部位都彷彿在尖叫：不行了！不行了！<sup>25</sup>

以上在運動者的經驗中，是經常感受到的悸動，它經常讓運動者更加成熟地面對往後的挑戰。

### ■驚嘆與喜悅的悸動

運動者在運動中，有時經驗到行雲流水的快感（韻律感），例如在花式溜冰的演出，從開始到結束就像完成一項滿意的創作，宛如一氣呵成的作曲、詩作、畫作等。這就像有的運動員常說的：順的時候，無論做什麼皆能得心應手。

在順暢的過程中，有時完成一個高難度的動作，自己就充滿驚嘆與喜

<sup>24</sup> 柏格 (Bjorn Borg) 著，《網球王柏格傳 (My Life and Game)》(徐弘譯)(臺北：聯經出版社，1989)，6。

<sup>25</sup> 希恩 (George Sheehan) 著，《奪標 (Personal Best)》(蘇丁譯)(臺北：方智出版社，1992)，100。

悅的悸動。再者，以籃球比賽為例，運動者在比賽的過程中，有時展現很有創意的動作，而效果又「出乎意料的好」；有時完成幾乎不可能的任務，這些讓自己經驗到戲劇性的驚嘆與喜悅。此無法事先演練，也不是運動者可以完全主動掌控的，它是運動者置身於運動情境中，主動與被動所形構出來的經驗，讓運動者本身也有「意外之喜」的感受。

有時，比賽的過程與結果如以下之描述，令自己感到意外的順利，而產生驚歎與喜悅的悸動：

第一場比賽跌跌撞撞的三局，結束了第一輪雙打的比賽，幸運的站在勝利的一方，在邊比賽邊熟悉的情況下，竟然讓我們殺進了最後冠亞軍決賽。期間打進決賽的七場比賽中大約有四到五場是打滿三局分出勝負；接著決賽對戰的對手也是如大家預期中的一號種子取得，然而，讓眾人與自己備感意外的，我們以直落兩局輕鬆的獲得勝利並晉升臺灣羽球最高的競爭殿堂全聯甲組行列，且對手以極大的差距落敗（兩局總分只得5分）。回想當比賽結束的慶功，腦子裏是一片空白，因為不是預期中的結果...。從賽前到結束打來毫無壓力，且有一份莫名的心情和興奮期待比賽；當比賽結束後，久久不能忘懷整場比賽的過程竟是那麼的順利也讓人感到意外，心情自然是異常的澎湃激動與喜悅。<sup>26</sup>

### ■ 超越與滿足的悸動

西元一九七七年的一場溫布頓男子單打決賽，戲碼是柏格碰上美國悍將康諾斯。比賽進入決勝的第五盤，當時柏格以四比零領先，但是被康諾斯康追成四比四，柏格說：

當時我真是感到不能置信，我幾乎要哭出來……。和康諾斯比賽就一

<sup>26</sup> 此為一名前羽球國手自述一九八六年之一場難忘的賽事經驗。

定感覺到他的壓力，他總是施展全力，盡他所能，拼命似地與你周旋，每一個球都不放鬆，所以當擊敗他時，我心中特別覺得滿足。<sup>27</sup>

運動者在極難達成的情況下，以全力與永不放棄的精神展現出超越自我的能力，這種征服與優越的極致表現，往往是在使得運動者經驗到豁然開朗與滿足之超越的悸動。事實上，運動中不僅具有超越他人與超越自我的悸動，有時在比賽前與比賽時，也有超越身、心的悸動，如同一位馬拉松選手說：

這場比賽確實使人變得捨生忘死，它超越了疼痛、疲憊，超越了任何關於肉體與心靈能夠忍受的最大限度之爭論。<sup>28</sup>

此外，大部分的運動者亦經驗過超越與滿足的悸動，例如平常辛勤苦練以求自己有突破的成果，在不斷地挑戰的過程中，皆無法令自己滿意，一直到比賽時竟達到了自己努力的目標（超越自己）。此經驗猶如久旱逢甘霖以及豁然開朗的感受一般。

## （二）欣賞者的藝術悸動

欣賞一場運動的盛宴，如同欣賞一場表演、一幅創作或閱讀一部小說一般，當欣賞者在融入情境時，可產生以下的悸動：

### ■ 澎湃激盪的悸動

當欣賞雙方勢均力敵、互相拉鋸的比賽時，容易產生澎湃激盪的悸動。例如西元一九八七年世界乒乓球大賽的一場比賽，可以經驗到融合「激動、不可制約的震顫與緊張刺激」等澎湃激盪的經驗。這是江嘉良碰上華德納的世紀大戰（歐、亞兩大典型球風的對陣），在彼此互有攻守、互有

<sup>27</sup> 柏格（Bjorn Borg）著，《網球王柏格傳（*My Life and Game*）》（徐弘譯），36。

<sup>28</sup> 希恩（George Sheehan）著，《奪標（*Personal Best*）》（蘇丁譯），106。

領先的情況下，大家聚精會神地觀戰，其中在第二局時的某一球，最令觀眾驚歎：

……華德納大步移位猛拉正手空檔，江嘉良輕輕一墊腳，立刻交叉步撲正手，好不容易救了這一球，並且下在向中路位置還原，對方已經拉大板前沖的孤暈球到正手位置處，落點更刁，眼看這一球就要飛走，但是江嘉良也飛起來，一記全身伸展的正手快帶，竟將球回過網，江嘉良的右腳才落地，華德納呆了，連拍子都來不及伸出去，頓時，全場驚愕！<sup>29</sup>

整場比賽的節奏緊湊，並無冷場。在第四局的尾局時，華德納以二十比十六領先，江嘉良竟以追成二十一比二十反超前一分，再拿下一分即可贏得此場勝利。這時江嘉良竟然無法控制似地繞著整個球場走一圈，全場氣氛詭異，大家似乎都傻了。事實上，比賽持續到第五局才結束，而整場比賽可說是絕無冷場，令欣賞者激盪不已。

### ■悲壯的悸動

運動場的悲壯（悲劇與壯烈）之情，宛如觀賞一部悲劇。此代表性的運動賽事，莫過於西元一九八八年漢城奧運的一場拳擊決賽，由美國拳手出戰韓國拳手，兩人激戰到臉部均受傷，韓國拳手滿面是血仍然苦撐至終場尤其壯烈，美國拳手以壓著對手打的雄風等待勝利的到來，然而，裁判卻高舉韓國拳手的手。此時，真是情何以堪，整場比賽下來，全場的觀眾目睹一位悲劇英雄悲傷與痛苦的遭遇，悲壯之情湧入心頭，這種感受就像心中在淌血。

此外，當欣賞者本身所關注的選手參加馬拉松的比賽時，從開始賣力的出發，一路上奮勇向前並處在領先集團中。在痛苦掙扎的許久之後，終

<sup>29</sup> 劉大任，《強悍而美麗》（臺北：麥田出版社，1995），132。

究無法維持而節節倒退，該選手在身體搖搖晃晃的情況下，仍然支撐到終點，最後，因體力不支而倒地，欣賞者感受到充滿悲壯的悸動。

### ■律動快感的悸動

有時，欣賞冰舞「如痴如醉」的身體律動之美，經常令人心醉神馳到忘卻其溜冰的技巧，而產生快感的悸動。有時，籃球的愛好者看到麥克·喬丹（前 NBA 明星球員）的運球過人，以及飛身且扭動身體的各式上籃，肌肉與骨骼的線條以及動作所展現的姿態所交織出一般所謂「力與美」的表現，也令欣賞者感受到快感。此外，運動者、球與場地共同創造出生動的情境畫面，展現出運動的流動之快感，例如羽球比賽時，運動者忽前忽後、時左時右、斜前斜後，羽球則不停地飛動著，有時高有時低、有時短有時長、有時直線有時對角、有時快有時慢，而觀眾專注的眼睛跟著此場景不斷地流動著，有時還能讓欣賞者體驗到「移形換影」（尤其在雙打的比賽時）的快感，猶如欣賞雲門舞集的演出一般，令人有種如沐春風的感受。

### ■命運與共的悸動

中國人（或東方人）看張德培（前華裔網球名將）的網球大戰，猶如西班牙人看畢卡索一系列有關西班牙內戰的畫作，有一種命運共同體的情懷，就好像他們是心目中的英雄一般。當張德培一出賽，黃色臉孔的欣賞者命運與共的悸動都跟著他的表現而起舞，當他陷入苦戰而不氣餒時，我們繃緊神經為他加油打氣；當他來回不斷地奔跑將一個看似對手的致勝球而反敗為勝時，我們高舉雙手為他喝采；當他被對手掌控而無法施展時，我們變得難過。就在這場賽中，悲喜與亢奮交織成命運與共的悸動，擲入欣賞者的內心深處。

此外，死忠的球迷觀看支持的球隊的比賽時，例如國內觀眾在欣賞西元二〇〇四年亞洲盃棒球錦標賽的中、韓之戰，從開賽時一壘手漏接的失

誤，感到驚訝與可惜，一路上跌跌撞撞，令人忐忑不安，當追上比數時，又令人振奮，到最後再見安打的歡欣鼓舞。整個過程讓大家得到命運與共的悸動。

### ■震撼的悸動

當聽到一曲氣勢磅礴的音樂，當看到前所未有之特有風格的巨作（繪畫、雕刻），可以令人產生震撼的悸動。當觀看波士頓馬拉松數以萬計的選手蜂擁而出，一路上挑戰自己的勇士們，堅苦的支撐到最後，令人為之撼動。當棒球場或足球場上擠滿了觀眾，加油與鼓譟聲震耳欲聾，形成一個令人震撼的情境。此外，當運動的過程中，出現令人不可思議的表現時，經常讓欣賞者感到一個震撼的悸動，例如觀看韻律體操比賽時，選手與器材融合之出神入化的演出，經常令人震撼地說：真是不可思議，這真的是人做出來的嗎？

### ■心有餘悸的悸動

在比賽中，運動者在整個過程中起伏不定，則會令支持者心有餘悸。例如網球的愛好者對克羅埃西亞網球好手伊凡尼·塞維奇已不陌生，他在西元二〇〇一年溫布頓網球公開賽之前，已多次闖進網球四大滿貫賽<sup>30</sup>的決賽，但始終未拿下冠軍，尤其進入溫布頓的決賽次數最多。這次再次進入決賽，對手是澳洲好手賴夫特。此時，大多數的觀眾莫不為他加油，期待他能拿到第一個大滿貫。由於欣賞者記憶著他過去所累積的悲情歲月，當他要極力擺脫悲情的宿命時，觀眾亦期待他能成功。在比賽的過程中，害怕他失誤、被對手追上，慶幸他化解危機，每每到關鍵時刻出現不穩，大家都為他捏一把冷汗，所以一直出現心有餘悸的觸動，即使在他獲勝時也一樣。此猶如欣賞一場高難度的表演藝術，演出者的不確定的表現，令

---

<sup>30</sup> 所謂網球四大滿貫賽，意指澳洲網球公開賽、法國網球公開賽、溫布頓網球公開賽、美國網球公開賽等四項網球公開賽的統稱。

觀眾產生心有餘悸的悸動。

### ■懷舊的悸動

當欣賞者經歷長期欣賞運動的經驗，對某些運動比賽例如溫布頓網球賽、中華職棒等情有所鍾。當溫布頓的球迷身處於具有歷史傳統的草地球場中，以及臺灣的棒球迷觀看兄弟象與統一獅之戰，欣賞者彷彿回到從前的經典賽事，而重拾與回味過去的點點滴滴，就如同欣賞陪你一起走過許多歲月的藝術作品一樣，所經驗到的是懷舊的悸動。

## 四、運動的藝術悸動之特質

綜觀運動之藝術悸動的內涵後可發現，運動的藝術悸動具有獨特性、連續性、聯結性、累積性、多變性與身體性等特質。以下就這些特質加以說明：

### （一）獨特性

由於每個運動者與欣賞者的前經驗（背景）不同，所以在從事或觀賞運動比賽時，不僅每個運動者所體驗到的藝術悸動不同，而且每個欣賞者即使觀賞同一場賽事，亦有其獨特且與眾不同的經驗。所以運動的藝術悸動具有獨特性，本身沒有審美經驗上的普遍法則與絕對標準。

### （二）連續性

運動者或欣賞者在一場運動展現時，會將許多片段與零碎的經驗連續地整理起來，成為一個藝術悸動的整體，這些經驗包括理知的、情感的或實用的等經驗，所以，運動的藝術悸動具有連續性。它不會因為過程中的暫停而停止，此暫停不是一種機械性的切割，而是這比賽中的一個部分。



這個部分包含著在暫停前的悸動，以及對即將發生的情況之期待的感觸。有時，運動的藝術悸動之連續性尚延續到比賽結束之後。

### （三）聯結性

運動的藝術悸動經常是參與者經由聯想（聯結與想像）所產生的。有時，運動者面對運動比賽時，就產生對人生挑戰的聯結；有時面對對手不斷地回球過來，就將對手與「牆」聯結而產生痛苦與掙扎的悸動。而觀眾面對運動者與運動情境時，也會產生聯結，例如將運動者傑出的表現與魔術師、彈簧、砲彈、飛天神牛或打不死的蟑螂等，而產生嘆為觀止的震撼；有時也會將運動者的處境與自己的經驗聯結。這些都是我們置身於運動世界中，得到藝術悸動的泉源。

### （四）累積性

當我們置身運動場域時，即以以前所累積的經驗去體驗它，例如前述西元二〇〇一年溫布頓的那場決賽。運動者與欣賞者不斷地累積過去的經驗，使得在面對一場運動比賽時，容易激起藝術的悸動。例如觀賞一場德國前網球好手葛拉芙與瑞士網球好手辛吉絲的比賽，在累積對這兩位選手許多比賽的欣賞經驗後，再去觀賞西元一九九九年兩人在法國網球公開賽的一場決賽，所經驗到的不只是技術好壞的對決，也是一個「具有輝煌戰果且即將退休的老將」與「聲勢如日中天的新秀」交手，他們的每一個回擊的展現，都令欣賞者銘刻於心，這是歷史性的一刻，以前不多見，以後更難有機會再體驗。就這樣，觀眾累積成綜合振奮、辛酸與甜蜜的藝術悸動，在這場比賽蹦出來。

### （五）多變性

當運動者與欣賞者經驗到藝術悸動時，並不是只有一種單純的感受，

而是複雜多變的情感觸動。在瞬息萬變的運動情境中，有時奮戰的情感在劣勢中不斷地延燒，掙扎、苦楚與不放棄的情感紛紛出籠；有時愉悅之情在順境中「澎湃激盪」，激動、興奮與舒暢的情感溢於言表；有時從得心應手到跌入谷底只在一瞬間，個中滋味也是五味雜陳。此說明運動的藝術悸動在每場賽事裏是變動不居的。

### （六）身體性

運動的展現具有身體性，無論運動者對自己的感知或者欣賞者對運動者的感知，皆離不開身體。亦即運動的藝術悸動都來自身體，舉凡田徑、球類、體操、游泳等項目的呈現，皆由身體置身在運動情境中，所形構出來。運動的精彩（包含技術絕妙、緊張刺激、感動不已……等）與否，就是透過身體，活生生地表達出來。一般而言，運動的藝術悸動之身體性的成分，是一種具有比其他方面的悸動更濃、更深刻與更獨特之身體性的經驗。

## 五、結語：疼惜運動的藝術悸動

雖然運動仍有許多其他的經驗，但是透過杜威的審美經驗的觀點，我們能覺察出運動存在著藝術悸動的經驗。

本文將運動的藝術悸動以運動者與欣賞者兩方面加以說明，並且將它的內涵分為：緊張與刺激、痛苦與掙扎、驚嘆與喜悅、超越與滿足、澎湃激盪、悲壯、律動的快感、命運與共、震撼、懷舊，這些凸顯運動的深刻性；最後則提出：整體性、獨特性、聯結性、累積性、多變性與身體性等六項特質，以進一步了解運動的藝術悸動之特性。

事實上，我們除了瞭解運動的藝術悸動具有其整體性、連續性與不可

分割性外，還須思考：(1)它的內涵除了筆者所述以外，還有那些內涵？(2)應承認語言（含文字）的描述仍存在它的侷限性，以及這些分項仍具有很高的重疊性。透過這樣的反省後，可進一步釐清本文如此區分，旨在將這些難以捉摸、含混多變的悸動經驗，變成智性可以瞭解的內容，以喚起體育人的關注與實踐。

最後，研究者以為，體育人應該親身體驗運動，「聆聽」運動世界的藝術悸動，讓運動之美妙與誘人的撼動，能在每個人的心中滋長。

### 引用文獻

林秀珍，〈杜威經驗概念論之教育涵義〉，臺北：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論文，1998。

彭立勛，《審美經驗論》，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

傅統先，《哲學與人生》，臺南：大夏出版社，1981。

劉大任，《強悍而美麗》，臺北：麥田出版社，1995。

劉文潭，〈藝術即經驗：詳介杜威的美學〉，《藝術學報》，57（臺北，1996）：103-117。

劉昌元，《西方美學導論》，臺北：聯經出版主，2002。

鄭淑敏，〈杜威的審美經驗論〉，臺北：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哲學研究所碩士學位論文，1996。

柏格（Bjorn Borg）著，《網球王柏格傳（*My Life and Game*）》（徐弘譯）（臺北：聯經出版社，1989）。

希恩（George Sheehan）著，《奪標（*Personal Best*）》（蘇丁譯）（臺北：方智出版社，1992）。

John Dewey, *Art as Experience*, New York: Minton, Balch & Company, 1934.

Thomas M. Alexander, *John Dewey's Theory of Art, Experience, and Nature*. Publish b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Albany, 1987.